

标段编号： 2502-440311-04-01-532120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凤裕路（科林路-凤华路）市政工程I标段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4月28日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梁游钧	
资质类别及等级		工程监理甲级（房建、市政、机电安装）		项目负责人姓名 资格类别及等级		李振振/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近 3 年企业承接的同类工程项目业绩（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 （万元）	合同签订 日期（年、 月、日）	开竣工时间 （年、月、日）	工程所 在地	
1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 工程 II 标 监 理	全长 1.9 公 里,4.3 亿元	495.70 万元	2024.7	2024.6-在建	深圳	
2	坪山区大虹路（金坪路-联向路）市政工程	3.2 亿元	582.37 万元	2024.11	2024.12-在建	深圳	
3	坪山区梓横东路市政工程	全长 4.2 公 里,4.1 亿元	726.26 万元	2025.01	2025.01-在建	深圳	
4	西田片区配套道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1.18 亿元	263.79 万元	2023.10	2023.10-在建	深圳	
5	坪山区聚青路（临惠路-深惠边界）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全长0.47 公 里, 4531.7 万元	350.88 万元	2022.12	2022.12-在建	深圳	

备注：

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同类工程是指以道路为主的工程；

3.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1、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43016B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 立 日 期 1992年02月26日
法 定 代 表 人 梁游钧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3 年 07 月 2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投标人《工程监理资质证书》扫描件



工 程 监 理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 E144001693
有 效 期: 至2029年06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 名 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
资 质 等 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
2024年07月26日
No.EZ_0048397

企业 名 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建 立 时 间	1992年02月26日		
注册 资 本 金	4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443016B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 书 编 号	E144001693-4/4		
有 效 期	至2029年06月25日		
法 定 代 表 人	梁游钧	职 务	法定代表人
单 位 负 责 人	梁游钧	职 务	企业负责人
技 术 负 责 人	刘小强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 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南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2年07月16日			

业 务 范 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4年07月26日
No.EF 0191191

3、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注册证书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00780176
238  注册号 44036585 姓名 李振振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2 年 02 月 26 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1. _____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6 年 07 月 20 日 持证人签名 _____  发证日期 2024 年 07 月 21 日
执业印章 	执业印章

4、同类业绩证明

1、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II 标监理合同

GMGCJL-2021-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光建监理[2024]29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II 标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署

监 理 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1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署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II 标;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3. 工程规模: 长春北路市政工程 II 标段全长 1.9 公里, 该项目的位于光明区马田街道、公明街道; 道路起点振兴路, 终点至水荫路, 道路红线宽 30-60 米, 双向六车道, 设计时速 50KM/小时, 城市主干道。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安安装工程费: 预估总投资 43000 万元, 暂定总建安费约为 38300 万元, 道路主体监理工作内容预估建安费 25000 万。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和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孙浩然, 身份证号码: 320721199405271630, 注册号: 44035083。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人民币肆佰玖拾伍万柒仟零伍拾元整 (¥4957050.00 万元)。包括:

酬金名称	酬金项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	是否为
------	--------	----	------	-----

4

			(万元)	固定价格
前期阶段 (C)				
	小计(A)	/	472.1	□是 □否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A)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90%	424.89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A2)	10%	47.21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B)			23.605	

说明: 签约酬金=A+B+C, A1=A*90%, A2=A*10%, B=A*5%*保修工程量调整系数, C=A*2%。
施工阶段基本酬金及绩效酬金的比例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6.3。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 预计 24 个月, 自 2024 年 6 月 1 日始, 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止。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 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9 修订) 规定的保修期限。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支付酬金。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 正本 2 份, 委托人 1 份, 监理人 1 份; 副本 8 份, 委托人 4 份, 监理人 4 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7 月 5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并盖章后生效。

委 托 人: (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署 监 理 人: (公章)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光明商厦大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方商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 李 杰 法定代表人: 游 木 钧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5

电 话: 0755-88215265

传 真: /

开户银行: /

帐 号: /

邮政编码: /

电 话: 0755-26422000

传 真: 0755-26422435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

帐 号: 4425010001500002324

邮政编码: /

第二章 合同通用条件

合同通用条件是作为格式文件规定的工程适用的合同条件。合同通用条件与合同专用条件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件, 当合同专用条件与合同通用条件之间有不符之处, 以合同专用条件为准。

合同通用条件中的斜体字条款在合同专用条件中有进一步的阐述。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一、定义和解释

1.1 定义

在本合同中, 下列名词或术语, 除文中另有要求和说明外, 应具有本条所指的涵义:

(Ⅰ)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与服务的一方, 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托人。

(Ⅱ) “监理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监理与服务的一方, 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Ⅲ)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 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Ⅳ)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监理人; “双方”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 “第三方”是指除委托人和监理人以外的有关方。

(Ⅴ) “项目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

(Ⅵ)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 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Ⅶ) “审计部门”指光明区审计局等负责对包括本项目在内的政府投资项目进行审计的政府专门机构。

(Ⅷ) “发改部门”指光明区发展改革局等负责对包括本项目在内的政府投资项目的立项、投资批复的政府专门机构。

6

2、坪山区大虹路（金坪路-联向路）市政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SJG-SG-JL-2024-11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区大虹路(金坪路-联向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

委 托 人: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受 托 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 黄明政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43016B

法定代表人: 梁浩俊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坪山区大虹路(金坪路-联向路)市政工程
- 2.工程地点: 坪山区
- 3.工程规模: 详细以图纸为准。 工程概况: 详细以图纸为准。 招标(委托)范围: 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监理。
- 4.工程类别: 市政 工程等级: I 级
- 5.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 100%
- 6.工程概算投资额: 32289.79 万元 招标(委托)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30243.82 万元
- 7.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和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补充条款;
- 4.专用条款;
- 5.通用条款;

1

6.附录: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潘世武, 身份证号码: 362322198509270017, 注册号: 44024714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 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金额为(大写): 伍拾捌拾贰万叁仟柒佰元整(¥582.37 万元)。其中:

服 务 类 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 造 (万元)	其他服 务 (万元)
工 程 监 理				554.64	27.73		
项 目 管 理							
工程管理与 项目管理一 体 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之日起至保修期满止。

总计 日日历天。服务期限届满, 但项目尚未通过验收并获取移交证书的, 则监理服务期限顺延至获取移交证书为止, 且监理服务费用不因服务期限的延迟而调整; 若通过验收的期限在保修期内, 则服务期限至保修期满止。

- 1.决策阶段: 自 起至 止, 共 日日历天;
- 2.勘察阶段: 自 起至 止, 共 日日历天;
- 3.设计阶段: 自 起至 止, 共 日日历天;
- 4.施工阶段: 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之日止, 共 日日历天;
- 5.保修阶段: 自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之日起至保修期满止, 共 530 日日历天;
- 6.设备监造: 自 起至 止, 共 日日历天;
- 7.其他服务: 自 起至 止, 共 日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 1.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2

(本合同一式 份, 正本 份, 副本 份)

发包人: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承包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公
(公章) 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43016B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

8 号荣德大厦 8-9

楼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43016B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

楼

邮政编码: 518054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电话: 0755-26422000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

湾支行

账号: 44250100001500002324

签订日期: 2024 年 11 月 10 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4

3、坪山区梓横东路市政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SPJG-SG-JL-2025-02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区梓横东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坑梓街道沙田片区
委 托 人: 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受 托 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 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 黄明政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43016B
法定代表人: 梁游俊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坪山区梓横东路市政工程
2.工程地点: 坑梓街道沙田片区
3.工程规模: 本项目(国家编码: 2018-440317-48-01-703988)位于坑梓街道沙田片区,道路呈东西走向,起点接现状沙田路,终点接金辉北路,设计道路全长约4200米,规划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道路红线宽度40米,机动车为双向6车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等。
4.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等级: 一级。
5.投资性质: 政府工程。
6.工程概算投资额: 41199.31万元 招标(委托)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38850.51万元
7.其它: _____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专用条款;
5.通用条款;

3

6.附录: 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 潘德武,身份证号码: 362322198509270017,注册号: 44024714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柒佰贰拾陆万贰仟陆佰元整(¥726.26万元)。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0	0	0	691.68	34.58	0	0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服务期限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服务期限满,但项目尚未通过验收并获取移交证书的,则服务期限顺延至获取移交证书之日止;且服务费用不因服务期限的延迟而调整;若通过验收的期限在保修期内,则服务期限至保修期满止。其中:
1.决策阶段: 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2.勘察阶段: 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3.设计阶段: 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4.施工阶段: 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共____日历天;
5.保修阶段: 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工程保修期满止,共____日历天;
6.设备监造: 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7.其他服务: 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4

1.订立时间: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2.订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3.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双方各执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本合同生效。

(本页以下正文,均须双方签署盖章)

发包人: 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公章) 承包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43016B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
荣德大厦8、9楼 楼
邮政编码: 518118 邮政编码: 518054
法定代表人: 黄明政 法定代表人: 梁游俊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胡德兵、邓锦 经 办 人:
电话: 电话: 0755-2642200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圳南油支行
账号: 账号: 44250100001500002324
签订日期: 2025-01-15 签订日期:

5

4、西田片区配套道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GMQGCZX-2021-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光建咨询[2023]38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 西田片区配套道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 托 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咨 询 人(全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以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 西田片区配套道路工程
- 2.项目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 3.建设内容: 西田片区配套道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 4.建设规模: 本项目位于光明区公明街道西田社区,共包含全安一路、虾地路、莲桂路、展业一路、莲成路等5条新建道路。项目建议书批复项目总投资11849.31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9964.42万元。其中,全安一路(展业一路-虾地路)市政工程全长约344.49米,红线宽28米,为双向四车道的城市次干道,建安工程费2483.3万元;虾地路(龙大高速辅道-莲桂路)市政工程全长约705.49米,红线宽16米,为双向2车道的城市支路,建安工程费2584.84万元;莲桂路(虾地路-莲成路)市政工程全长约541.76米,红线宽16米,为双向2车道的城市支路,建安工程费2124.06万元;展业一路(龙大高速辅道-全安一路)市政工程全长约319米,红线宽16米,为双向2车道的城市支路,建安工程费1068.39万元;莲成路(龙大高速辅道-全安一路)市政工程全长约221.869米,红线宽25.5米,为双向4车道的城市支路,建安工程费1703.83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岩土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电力迁改工程、通信迁改工程、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工程、箱涵工程、桥梁工程等。

5.投资估算金额: 项目总投资11849.31万元。

6.资金来源: 政府100%

7.项目周期: 全过程咨询服务期限

前期阶段: 2023年8月25日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施工阶段: 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实际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保修阶段: 2年。

其他: 服务周期至质量缺陷责任期结束。

二、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1、投资决策综合性咨询阶段

☐项目建议书编制管理

☐可行性研究及评估管理

☐建设条件单项咨询管理

1、工程勘察设计咨询阶段

☐工程勘察管理

■工程设计管理

☐工程造价咨询管理

2、工程招标采购咨询阶段

☐工程监理招标代理管理

☐工程施工招标代理管理

☐材料设备采购管理

3、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咨询阶段

☐工程监理管理

■施工项目管理

☐运营管理阶段

☐其他: _____

(二)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 (1) 项目咨询: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前期工作管理、工程监理管理、设计管理、施工图审查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安全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合同管理、BIM管理、档案信息管理、报批报建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竣工决算以及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提供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人员组织架构,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设计管理负责人、造价合约管理责任人、安全管理员、质量管理员等。另:需统筹把控周边地块相关情况;统筹推进项目周边道路建设工作;统筹项目公共配套设施及市政基础设施建设。(2) 工程监理: 实施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工作(不含燃气监理和电力迁改监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以及其他上述未尽描述但与本工程建设密不可分的相关内容;具体服务范围以施工图纸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面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提供监理单位组织架构,项目建设各个阶段的现场监理人员不少于省建建字〔2002〕97号)文件项目监理人员配置要求的数量,并均需具有相应的岗位的上岗资格。(3)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1.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1)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2) 项目策划管理;

■(3) 设计管理;

☐ (4) 勘察管理;

(5) 技术管理; (6) 进度管理; (7) 投资管理; (8) 质量管理; (9) 安全生产管理; (10) 项目组织协调管理; (11) 施工图审查管理; (12) 合同管理; (13)

-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 ☐交通影响评价；
- ☐绿建、海绵城市等相关技术文件；
- ☐勘察方案编制；
- ☐勘察方案审核；
- ☐工程初步勘察、详勘；
- ☐勘察报告编制；
- ☐勘察报告审核；
- ☐方案设计及优化、评审；
- ☐初步设计及优化、评审；
- ☐施工图设计及优化、评审；
- ☐施工图强审；
- ☐施工图精细化审查；
-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 ☐专业或专项工艺咨询；
- ☐其它工作：_____ / _____。

具体的服务内容和要求详见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

三、委托人代表与项目主要负责人

1. 委托人代表：_____ 冷桥玲 _____。

2. 项目主要负责人

(1)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_____ 张建 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420107196808072835 _____，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_____ 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44004987 _____，职称、证书号：_____ 高级工程师、粤高职称字第 1703001003909 号 _____。

8

(2) 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_____ 赵凤武 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229002197409060978 _____，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_____ 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44009488 _____，职称、证书号(如有)：_____ 高级工程师、237452869 _____。

(3) 造价合同管理负责人姓名：_____ 马莉娜 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420107197504190021 _____，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_____ 注册造价工程师、安装工程、建[造]14054400011567 _____，职称、证书号(如有)：_____ 高级工程师、粤高职称字第 1002001100353 号 _____。

(4)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_____ 赵福俊 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430723198307172210 _____，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_____ 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44026912 _____，职称、证书号(如有)：_____ 工程师、B08183080100001784 _____。

(5) 其他主要负责人：_____ / _____。

四、服务费用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签约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 贰佰陆拾叁万柒仟玖佰元(¥：_____ 2637900.00 _____)。包括：

■ 项目管理服务费：(大写) _____ 柒拾柒万捌仟捌佰元(¥：_____ 778800.00 _____)，中标下浮率：_____ 7 %；

■ 工程监理服务费：(大写) _____ 壹佰捌拾伍万玖仟壹佰元(¥：_____ 1859100.00 _____)，中标下浮率：_____ 7 %。

其中，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 _____ 壹佰柒拾柒万零伍佰元(¥：_____ 1770500.00 _____)，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 _____ 捌万捌仟陆佰元(¥：_____ 88600.00 _____)。

□ 专业咨询服务费：_____

□ 暂列金：_____

□ 奖金：_____

□ 其他：_____

具体的服务费用计取和支付方式详见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

五、服务期限

9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自 2023 年 8 月 25 日开始(实际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施工保修及监理保修结束。

具体的服务期限和服务进度计划详见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有)；
2.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如有)；
4. 投标文件及附件(如有)；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九、合同订立及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_____ 2023 年 10 月 25 日 _____

2.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深圳市光明区 _____

3. 本合同一式 _____ 壹拾贰份 _____，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_____ 叁份 _____，咨询人执 _____ 伍份 _____。

10

4.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委托人：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工务署 _____
(盖章)

住所：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商会大厦 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任东 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0755-88212508 _____

传 真：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 _____

帐 号：_____ / _____

邮政编码：_____ 518107 _____

咨询人：_____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_____
(盖章)

住所：_____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招商大厦 _____
三楼

法定代表人：_____ 郭 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0755-26422000 _____

传 真：_____ 0755-26422435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 _____

帐 号：_____ 44250100001500002324 _____

邮政编码：_____ / _____

11

5、坪山区聚青路（临惠路-深惠边界）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合同编号: SPJG-QQ-ZX-2022-145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区聚青路(临惠路-深惠边界)市政工程(全
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受托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8C47820R
法定代表人: 黄明政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金牛西路8号崇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20892R
法定代表人: 谢勇利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205单元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1789
法定代表人: 周振涛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石龙仔路18号沐兰工业园2栋9层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43016B
法定代表人: 梁勇俊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54524T
法定代表人: 贺鹏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0号香年广场C栋1203-120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坪山区聚青路(临惠路-深惠边界)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以下简称:“本项目”)

2.项目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3.项目规模: 坪山区聚青路(临惠路-深惠边界)市政工程位于坑梓街道,起于临惠路,终于深惠边界,道路长0.47公里。项目规划为城市支路,红线宽24米,双向2车道。主要内容包括:道路、交通、给排水、电气、燃气及其他附属工程等。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主要包含全过程项目管理、设计、BIM、可研、勘察、施工、监理、工程造价咨询等内容。

4.项目投资估算金额: 4531.7万元(以最终概算批复为准)

5.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100%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为:

- ☒ 项目管理
- ☒ 工程可行性研究
- ☒ 工程设计
- ☒ 工程勘察
- ☒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 ☒ BIM技术应用服务
- ☒ 工程造价咨询
- ☒ 工程监理

其中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全过程项目管理、工程可行性研究、工程设计、BIM技术应用服务;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监理;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勘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详见附件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受托人必须完成以下服务目标,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得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管理目标:发挥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纽带作用,做好建设单位与可行性研究、

设计、勘察、监理、造价咨询、供应商等各参建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对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关系进行疏导,对产生的干扰和障碍予以排除,使项目实施全过程处于良好、顺畅的环境状态,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质量控制目标:竣工验收合格。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国家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规定,经审批的设计质量控制目标文件等进行施工,质量等级必须达到业主方与施工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合同中无约定的,均必须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1、实现安全文明施工;2、死亡事故控制为零;3、重伤事故0.5%以下,尽量减少轻伤事故;4、杜绝火灾、坍塌、高处等事故;5、不发生重机械事故。

进度控制目标:根据项目的工期目标,制定项目进度计划,确保项目在工期内完成。

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严格控制在经批准的项目概算(及其调整)范围之内。

其他控制目标: /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计划自2022年12月24日始至2024年12月31日结束,共计30(总日历天)。

具体专业咨询服务期等详见附件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五、服务费用

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3,508,800.00,大写:叁佰伍拾万捌仟捌佰元整(含税价)。根据《坪山区财政投资评审监督管理办法》,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评审结论作为结算支付的依据。

其中:

- 1.项目管理费用:下浮率为10%,暂定价为人民币:(¥656,800.00)
- 2.各专业咨询服务费用:下浮率为15%,暂定价为人民币:(¥2,852,000.00)
- 3.工程可行性研究费用:下浮率为15%,暂定价为人民币:(¥92,200.00)
- 4.工程设计费用:下浮率为15%,暂定价为人民币:(¥1,069,100.00)

- ☒ 工程勘察费用：下浮率为15%，暂定价为人民币：(¥297,000.00)
☒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费用：下浮率为15%，暂定价为人民币：(¥81,600.00)
☒ BIM技术应用服务费用：下浮率为15%，暂定价为人民币：(¥131,600.00)
☒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下浮率为15%，暂定价为人民币：(¥321,100.00)
☒ 工程监理费用：下浮率为15%，暂定价为人民币：(¥859,400.00)
☐ 履约评价奖金（暂列金）：—
(建议按项目管理加各专业咨询服务酬金之和的0%~5%暂列)
☐ 节省投资奖励（暂列金）：—
☐ 其他：—

六、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或专业咨询项目负责人

☒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严建财，身份证号码：4418271976021756
16.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2010020440000003
34，职称、证书号：路桥高级工程师，0902001100318，联系电话：13828863336。
☒ 项目管理负责人：李春雷，身份证号码：360100196601160316，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19100204400000558，职称、证书号：路桥高级工程师，0602001100314，联系电话：18028717500。
☒ 工程设计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项目负责人：甄森森，身份证号码：510703197906080027，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19100204400000603，职称、证书号：路桥高级工程师，1100101039407，联系电话：138 2653 3473。
☒ 工程勘察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项目负责人：熊清林，身份证号码：362301198512217319，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204401690，职称、证书号：岩土高级工程师，20193331613，联系电话：13620978637。
☒ BIM技术应用服务：高莹，身份证号码：411321199101043410，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土木工程施工工程师，180200060060，联系电话：186 8147 5337。
☒ 工程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贺鹏，身份证号码：452421197303010056，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造价工程师，建[造]1、11440010479，职称、证书

4

号：工程造价高级工程师，1803001013120，联系电话：13816934616。

☒ 总监理工程师：刘中正，身份证号码：430223197002075119，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44009396，职称、证书号：建筑工程高级工程师 A0812100000430368，联系电话：1592004035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1.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
2.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变更、洽商等文件内容；
3.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及其附件；
5.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及其附件；
6. 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7.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8.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9. 其他

上述组成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序号在前的为适用依据；如同一序号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制定时间在后的文件为适用依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的“词语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遵守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所需的资料、设施和条件，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和其他应付款项。

十、合同订立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拾份、受托人执壹拾份。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5

(此页无正文，为坪山区聚青路（临惠路-深惠边界）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签署页1）

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蔡明政
或委托代理人：王乐东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王乐东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二：深圳市建筑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31789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石龙仔路18号沐兰工业园2栋9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马佳
电话：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账号：44250100017700001919

受托人三：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430166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邮政编码：518064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陈俊江
电话：0755-264220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
账号：44250100001500002324

6

(此页无正文，为坪山区聚青路（临惠路-深惠边界）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签署页2）

受托人四：深圳市东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45247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街道侨香社区侨香路4060号香年广场B栋1204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贺鹏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孔维玮
电话：0755-26901160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深圳嘉年支行
账号：4000032409200058420

签订日期：2022年12月14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7

附件 2：承诺书：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 凤裕路（科林路-凤华路）市政工程 I 标段监理 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承诺已知晓并遵守以下规定：

- （1）承诺不转包挂靠（按承诺书附件 1 签署）。
- （2）承诺在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廉政合同。
- （3）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
- （4）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工作指引。
- （5）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安全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6）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质量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7）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安全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8）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9）与招标人签订工程安全施工责任状。
- （10）投标人已充分考虑本单位拟派人员的稳定性、履约能力和身体情况等风险。因招标人原因需更换的除外。
- （11）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在开工后必须全部实名到岗履职，招标人将实行定位查岗和视频点名管理，并组织质安巡查组不定期检查履职情况。
- （12）本项目合同履约情况，将在招标人门户网站发布，并与全市工务系统实行数据共享。
- （13）严格落实“两制”管理：《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切实推进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的通知》和《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全面规范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建设〔2018〕18 号）》文件。
- （14）签署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按承诺书附件 2 签署）。
- （15）如实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按承诺书附件 3 提供）。
- （16）已详细阅读本项目上传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及其招标附件，尤其是合同中的违约条款，我方承诺在中标后遵照执行上述文件中的所有条款。

(17) 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自主报价，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承诺人（公章）：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梁游钧

承诺日期：2025 年 4 月 28 日



承诺书附件 1: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工程名称	凤裕路（科林路-凤华路）市政工程 I 标段
标段名称	凤裕路（科林路-凤华路）市政工程 I 标段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投标单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梁游锐 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

承诺书附件 2: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标是指项目经理，监理标是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下同）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任职锁定和解锁程序的补充通知（深建规〔2015〕7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并作出如下承诺：

1、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负责人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负责人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2、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历、能力、信誉等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我方中标后不能派出符合要求的项目负责人时，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3、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中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4、我方承诺，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负责人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5、我方承诺，确保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6、我方承诺，本项目中标后拟派项目负责人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深府〔2015〕73号文”约定可更换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7、我方承诺，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证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8、我方承诺，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承诺人（公章）：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梁游钧



承诺日期：2025 年 4 月 28 日

承诺书附件 3: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姓名	李振振	性 别	男	年 龄	33
职务	总监理工程师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大专
证件类型	注册监理工程师	证件号码	44035585	手机号码	17506298226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7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7		
资格证书名称、专业及编号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44035585				
近 3 年作为项目负责人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做为项目负责人时间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备注
坪山区角围路市政工程	全长 7643 米	2021. 10-至今	2021. 10-至今	在建	合格
悦群路（光侨路-长凤路）市政工程	全长 1083 米	2023. 12-至今	2023. 12-在建	在建	合格
坪山区禾场头路市政工程	全长 330 米	2022. 10-至今	2022. 10-2024. 11	已完	合格

注：如有更换项目负责人的情形，应在上述表格中体现，并在备注中说明更换时间。

企业业绩情况

近 3 年企业承接的同类工程项目业绩（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 (万元)	合同签订 日期（年、 月、日）	开竣工时间 (年、月、日)	工程 所在地
1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II 标监理	全长 1.9 公里, 4.3 亿元	495.70 万元	2024.7	2024.6-在建	深圳
2	坪山区大虹路（金坪路-联向路）市政工程	3.2 亿元	582.37 万元	2024.11	2024.12-在建	深圳
3	坪山区梓横东路市政工程	全长 4.2 公里, 4.1 亿元	726.26 万元	2025.01	2025.01-在建	深圳
4	西田片区配套道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1.18 亿元	263.79 万元	2023.10	2023.10-在建	深圳
5	坪山区聚青路（临惠路-深惠边界）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全长 0.47 公里, 4531.7 万元	350.88 万元	2022.12	2022.12-在建	深圳

同类业绩证明

1、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II 标监理合同

GMGCJL-2021-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光建监理[2024]29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II 标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署

监 理 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1

			(万元)	固定价格
前期阶段 (C)				
	小计(A)	/	472.1	☐ 是 ☐ 否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A)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90%	424.89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A2)	10%	47.21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B)			23.605	

说明: 签约酬金=A+B+C, A1=A*90%, A2=A*10%, B=A*5%#保修工程量调整系数, C=A*2%。
施工阶段基本酬金及绩效酬金的比例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6.3。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 预计 24 个月, 自 2024 年 6 月 1 日始, 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止。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 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9 修订) 规定的保修期限。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及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支付酬金。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 正本 2 份, 委托人 1 份, 监理人 1 份; 副本 8 份, 委托人 4 份, 监理人 4 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7 月 5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并盖章后生效。

委 托 人: (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署 监 理 人: (公章)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光明大道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方商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 李 杰 法定代表人: 游 钧
委托代理人: 李 杰 委托代理人: 游 钧
身份证号码: 151101198405271630 身份证号码: 440305198405271630

5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署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及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II 标;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3. 工程规模: 长春北路市政工程 II 标段全长 1.9 公里, 该项目的位于光明区马田街道、光明街道; 道路起点振兴路, 终点至水荫路, 道路红线宽 30-60 米, 双向六车道, 设计时速 50KM/小时, 城市主干道。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安安装工程费: 预估总投资 43000 万元, 暂定总建安费约为 38300 万元, 道路主体监理工作内容预估建安费 25000 万。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和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及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孙浩然, 身份证号码: 320721199405271630, 注册号: 440305083。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人民币肆佰玖拾伍万柒仟零伍拾元整 (¥4957050.00 万元), 包括:

酬金名称	酬金项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	是否为
------	--------	----	------	-----

4

电 话: 0755-88215265 电 话: 0755-26422000
传 真: / 传 真: 0755-26422435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
帐 号: / 帐 号: 44250100001500002324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第二章 合同通用条件

合同通用条件是作为格式文件规定的工程适用的合同条件。合同通用条件与合同专用条件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件, 当合同专用条件与合同通用条件之间有不符之处, 以合同专用条件为准。

合同通用条件中的斜体字条款在合同专用条件中有进一步的阐述。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一、定义和解释

1.1 定义

在本合同中, 下列名词或术语, 除文中另有要求和说明外, 应具有本条所指的含义:

- (I)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及相关服务的一方, 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托人。
- (II) “监理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监理及相关服务的一方, 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 (III)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 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 (IV)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监理人; “双方”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 “第三方”是指除委托人和监理人以外的有关方。
- (V) “项目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
- (VI)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 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 (VII) “审计部门”指光明区审计局等负责对包括本项目在内的政府投资项目进行审计的政府专门机构。
- (VIII) “发改部门”指光明区发展改革局等负责对包括本项目在内的政府投资项目的立项、投资批复的政府专门机构。

6

2、坪山区大虹路（金坪路-联向路）市政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SJYG-SG-JL-2024-11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区大虹路（金坪路-联向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坪山区
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受托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黄明政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43016B
法定代表人：梁耀钧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坪山区大虹路（金坪路-联向路）市政工程
2.工程地点：坪山区
3.工程规模：详细以图纸为准。工程概况：详细以图纸为准。招标（委托）范围：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监理。
4.工程类别：市政工程等级：I级
5.投资性质：政府投资100%
6.工程概算投资额：32289.79万元 招标（委托）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30243.82万元
7.其它：无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补充条款；
4.专用条款；
5.通用条款；

1

6.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潘维武，身份证号码：362322198309270017，注册号：44024714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伍佰捌拾贰万叁仟柒佰元整（¥582.37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554.64	27.73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后或工期届满止，总计 日。服务期限届满，但项目尚未通过验收并获取移交证书的，则监理服务期限顺延至获取移交证书为止，且监理服务费用不因服务期限的延迟而调整；若通过验收的期限在保修期内，则服务期限至保修期满。其中：

1.决策阶段：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2.勘察阶段：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3.设计阶段：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4.施工阶段：自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止，共 日历天；
5.保修阶段：自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起至保修期届满止，共 230 日历天；
6.设备监造：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7.其他服务：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2

（本合同一式 份，各执 份）

发包人：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承包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43016B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邮政编码：518118 邮政编码：518054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经办人：
电话： 电话：0755-2642200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湾支行
账号： 账号：44250100001500002324

签订日期：2024年11月10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4

3、坪山区梓横东路市政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SPJG-SG-JL-2025-02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区梓横东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坑梓街道沙田片区
委 托 人: 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受 托 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 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 黄明政
地址: 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43016B
法定代表人: 梁游俊
地址: 坪山区南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坪山区梓横东路市政工程
2.工程地点: 坑梓街道沙田片区
3.工程规模: 本项目(国家编码: 2018-440317-48-01-703988)位于坑梓街道沙田片区,道路呈东西走向,起点接现状沙田路,终点接金辉北路,设计道路全长约4200米,规划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道路红线宽度40米,机动车为双向6车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等。
4.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等级: 一级
5.投资性质: 政府100%
6.工程估算投资额: 41199.31万元 招标(委托)部分工程估算投资额: 38950.51万元
7.其它: _____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专用条款;
5.通用条款;

3

6.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 潘德武,身份证号: 362322198509270017,注册号: 44024714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柒佰贰拾陆万贰仟陆佰元整(¥726.26万元)。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0	0	0	691.68	34.58	0	0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 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后贰年**届满止,总计_____日历天。服务期限届满,但项目尚未通过验收并获取移交证书的,则监理服务期限顺延至获取移交证书为止;且监理服务费用不因服务期限的延迟而调整;若通过验收的期限在保修期内,则服务期限至保修期届满止。其中:

1.决策阶段: 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勘察阶段: 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设计阶段: 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施工阶段: 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止,共_____日历天;
5.保修阶段: 自**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起至**贰年**届满止,止,共_____日历天;
6.设备监造: 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其他服务: 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4

1.订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订立地点: 坪山区。
3.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双方各执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本合同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发包人: 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公章) 承包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43016B

地址: 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 地址: 坪山区南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

荣德大厦8、9楼 楼

邮政编码: 518118 邮政编码: 518054

法定代表人: 黄明政 法定代表人: 梁游俊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胡德兵、邓锦 经办人:

电话: 电话: 0755-2642200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南油支行

账号: 账号: 44250100001500002324

签订日期: 2025-01-15 签订日期:

5

4、西田片区配套道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GMQGCZX-2021-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光建咨询[2023]38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 西田片区配套道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 托 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咨 询 人(全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以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 西田片区配套道路工程
- 2.项目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 3.建设内容： 西田片区配套道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 4.建设规模： 本项目位于光明区公明街道西田社区，共包含全安一路、虾地路、莲桂路、展业一路、莲成路等5条新建道路。项目建议书批复项目总投资11849.31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9964.42万元。其中，全安一路（展业一路—虾地路）市政工程全长约344.49米，红线宽28米，为双向四车道的城市次干道，建安工程费2483.3万元；虾地路（龙大高速辅道—莲桂路）市政工程全长约705.49米，红线宽16米，为双向2车道的城市支路，建安工程费2584.84万元；莲桂路（虾地路—莲成路）市政工程全长约541.76米，红线宽16米，为双向2车道的城市支路，建安工程费2124.06万元；展业一路（龙大高速辅道—全安一路）市政工程全长约319米，红线宽16米，为双向2车道的城市支路，建安工程费1068.39万元；莲成路（龙大高速辅道—全安一路）市政工程全长约221.869米，红线宽25.5米，为双向4车道的城市支路，建安工程费1703.83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岩土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电力迁改工程、通信迁改工程、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工程、箱涵工程、桥梁工程等。

- 5.投资估算金额： 项目总投资11849.31万元。
- 6.资金来源： 政府100%
- 7.项目周期： 全过程咨询服务期限
前期阶段： 2023年8月25日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施工阶段： 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实际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 保修阶段： 2年。
- 其他： 服务周期至质量缺陷责任期结束。

二、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1、投资决策综合性咨询阶段

- ☐项目建议书编制管理
- ☐可行性研究及评估管理
- ☐建设条件单项咨询管理
- 1、工程勘察设计咨询阶段
- ☐工程勘察管理

■工程设计管理

- ☐工程造价咨询管理
- 2、工程招标采购咨询阶段
- ☐工程监理招标代理管理
- ☐工程施工招标代理管理
- ☐材料设备采购管理

3、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咨询阶段

- ☐工程监理管理

■施工项目管理

- ☐运营管理阶段

☐其他： _____

（二）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1）项目咨询：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前期工作管理、工程监理管理、设计管理、施工图审查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安全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合同管理、BIM管理、档案信息管理、报批报建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竣工决算以及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提供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人员组织架构，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设计管理负责人、造价合约管理责任人、安全管理员、质量管理员等。另：需统筹把控周边地块相关情况；统筹推进项目周边道路建设工作；统筹项目公共配套设施及市政基础设施建设。（2）工程监理：实施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工作（不含燃气监理和电力迁改监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以及其他上述未尽描述但与本工程建设密不可分的相关内容；具体服务范围以施工图纸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面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提供监理单位组织架构，项目建设各个阶段的现场监理人员不少于省建设厅（粤建管字〔2002〕97号）文件项目监理人员配置要求的数量，并均需具有相应的岗位的上岗资格。（3）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1）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2）项目策划管理；

■（3）设计管理；

- ☐（4）勘察管理；

（5）技术管理；（6）进度管理；（7）投资管理；（8）质量管理；（9）安全生产管理；（10）项目组织协调管理；（11）施工图审查管理；（12）合同管理；（13）

-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交通影响评价；
☐绿建、海绵城市等相关技术文件；
☐勘察方案编制；
☐勘察方案审核；
☐工程初步勘察、详勘；
☐勘察报告编制；
☐勘察报告审核；
☐方案设计及优化、评审；
☐初步设计及优化、评审；
☐施工图设计及优化、评审；
☐施工图强审；
☐施工图精细化审查；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专业或专项工艺咨询；
☐其它工作：_____。

具体的服务内容和要求详见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

三、委托人代表与项目主要负责人

1. 委托人代表：_____ 冷桥玲 _____。

2. 项目主要负责人

(1)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_____ 张建 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420107196808072935 _____，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_____ 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44004987 _____，职称、证书号：_____ 高级工程师、粤高职称字第 1703001003909 号 _____。

8

(2) 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_____ 赵凤武 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229002197409060978 _____，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_____ 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44009488 _____，职称、证书号(如有)：_____ 高级工程师、237452669 _____。

(3) 造价合同管理负责人姓名：_____ 马莉娜 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420107197504190021 _____，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_____ 注册造价工程师、安装工程、建造14054400011567 _____，职称、证书号(如有)：_____ 高级工程师、粤高职称字第 1002001100353 号 _____。

(4)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_____ 赵福俊 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430723198307172210 _____，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_____ 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44026912 _____，职称、证书号(如有)：_____ 工程师、B08183080100001784 _____。

(5) 其他主要负责人：_____ / _____。

四、服务费用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签约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 贰佰陆拾叁万柒仟玖佰元(¥：_____ 2637900.00 _____)。包括：

■ 项目管理服务费：(大写) _____ 柒拾柒万捌仟捌佰元(¥：_____ 778800.00 _____)，中标下浮率：_____ 7 %；

■ 工程监理服务费：(大写) _____ 壹佰捌拾伍万玖仟壹佰元(¥：_____ 1859100.00 _____)，中标下浮率：_____ 7 %；

其中，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 _____ 壹佰柒拾柒万零伍佰元(¥：_____ 1770500.00 _____)，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 _____ 捌万捌仟陆佰元(¥：_____ 88600.00 _____)。

□ 专业咨询服务费：_____

□ 暂列金：_____

□ 奖金：_____

□ 其他：_____

具体的服务费用计取和支付方式详见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

五、服务期限

9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自 2023 年 8 月 25 日开始(实际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施工保修及监理保修结束。

具体的服务期限和服务进度计划详见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有)；
2.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如有)；
4. 投标文件及附件(如有)；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九、合同订立及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_____ 2023 年 10 月 25 日 _____

2.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深圳市光明区 _____

3. 本合同一式 _____ 壹拾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_____ 叁 份，咨询人执 _____ 玖 份。

10

4.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委托人：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事务局 _____
(盖章)

住所：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商会大厦 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任东 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0755-88212508 _____

传 真：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 _____

帐 号：_____ / _____

邮政编码：_____ 518107 _____

咨询人：_____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_____
(盖章)

住所：_____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招商大厦 _____

三 楼

法定代表人：_____ 翁 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0755-26422000 _____

传 真：_____ 0755-26422435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 _____

帐 号：_____ 44250100001500002324 _____

邮政编码：_____ / _____

11

5、坪山区聚青路（临惠路-深惠边界）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合同编号：SPJG-QQ-ZX-2022-145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区聚青路（临惠路-深惠边界）市政工程（全
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受托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8C47820R
法定代表人：黄明政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金牛西路8号崇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205单元

受托人二（乙方）：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31789
法定代表人：周振涛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石龙仔路18号沐兰工业园2栋9层

受托人二（乙方）：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43016B
法定代表人：梁勇俊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受托人二（乙方）：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8854524T
法定代表人：贺鹏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0号香年广场C栋1203-120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坪山区聚青路（临惠路-深惠边界）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以下简称：“本项目”）

2.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项目规模：坪山区聚青路（临惠路-深惠边界）市政工程位于坑梓街道，起于临惠路，终于深惠边界，道路长0.47公里。项目规划为城市支路，红线宽24米，双向2车道。主要内容包括：道路、交通、给排水、电气、燃气及其他附属工程等。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主要包含全过程项目管理、设计、BIM、可研、勘察、地灾、监理、工程造价咨询等内容。

4.项目投资估算金额：4531.7万元（以最终概算批复为准）

5.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为：

- ☒ 项目管理
- ☒ 工程可行性研究
- ☒ 工程设计
- ☒ 工程勘察
- ☒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 ☒ BIM技术应用服务
- ☒ 工程造价咨询
- ☒ 工程监理

其中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全过程项目管理、工程可行性研究、工程设计、BIM技术应用服务；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监理；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勘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详见附件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受托人必须完成以下服务目标，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得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管理目标：发挥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纽带作用，做好建设单位与可行性研究、

设计、勘察、监理、造价咨询、供应商等各参建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对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关系进行疏导，对产生的干扰和障碍予以排除，使项目实施全过程处于良好、顺畅的环境状态，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质量控制目标：竣工验收合格。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国家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规定，经审批的设计质量控制目标文件等进行施工，质量等级必须达到业主方与施工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合同中无约定的，均必须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1、实现安全文明施工；2、死亡事故控制为零；3、重伤事故0.5%以下，尽量减少轻伤事故；4、杜绝火灾、坍塌、高处等事故；5、不发生重机械事故。

进度控制目标：根据项目的工期目标，制定项目进度计划，确保项目在工期内完成。

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严格控制在经批准的项目概算（及其调整）范围之内。

其他控制目标：/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计划自2022年12月24日始至2024年12月30日结束，共计730（总日历天）。

具体专业咨询服务期等详见附件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五、服务费用

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3,508,800.00元，大写：叁佰伍拾捌仟捌佰元整（含税价）。根据《坪山区财政投资评审监督管理办法》，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评审结论作为结算支付的依据。

其中：

- 1.项目管理费用：下浮率为10%，暂定价为人民币：（¥656,800.00）
- 2.各专业咨询服务费用：下浮率为15%，暂定价为人民币：（¥2,852,000.00）
- 3.工程可行性研究费用：下浮率为15%，暂定价为人民币：（¥92,200.00）
- 4.工程设计费用：下浮率为15%，暂定价为人民币：（¥1,069,100.00）

- ☐ 工程勘察费用：下浮率为15%，暂定价为人民币：(¥297,000.00)
☐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费用：下浮率为15%，暂定价为人民币：(¥81,600.00)
☐ BIM技术应用服务费用：下浮率为15%，暂定价为人民币：(¥131,600.00)
☐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下浮率为15%，暂定价为人民币：(¥321,100.00)
☐ 工程监理费用：下浮率为15%，暂定价为人民币：(¥859,400.00)
3. ☐ 履约评价奖金（暂列金）：—
(建议按项目管理加各专业咨询服务酬金之和的0%~5%暂列)
4. ☐ 节省投资奖励（暂列金）：—
5. ☐ 其他：—

六、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或专业咨询项目负责人

☐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严建财，身份证号码：4418271976021756
16.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2010020440000003
33，职称、证书号：路桥高级工程师，0902001100318，联系电话：13828863336。
☐ 项目管理负责人：李春雷，身份证号码：360100196601160316，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19100204400000558，职称、证书号：路桥高级工程师，0602001100314，联系电话：18028717500。
☐ 工程设计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项目负责人：甄森森，身份证号码：510703197906080027，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19100204400000303，职称、证书号：路桥高级工程师，1100101039407，联系电话：138 2653 3473。
☐ 工程勘察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项目负责人：熊清林，身份证号码：362301198512217319，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204401690，职称、证书号：岩土高级工程师，20193331613，联系电话：13620978637。
☐ BIM技术应用服务：高莹，身份证号码：411321199101043410，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职称、证书号：土木工程施工工程师 18020060060，联系电话：186 8147 5337。
☐ 工程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贺鹏，身份证号码：452421197303010056，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造价工程师，建[造]1、11440010479，职称、证书

4

号：工程造价高级工程师，1803001013120，联系电话：13816934616。

☐ 总监理工程师：刘中正，身份证号码：430223197002075119，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44009396，职称、证书号：建筑工程高级工程师 A0812100000430368，联系电话：1592004035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1.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
2.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变更、洽商等文件内容；
3.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及其附件；
5.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及其附件；
6. 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7.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8.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9. 其他

上述组成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序号在前的为适用依据；如同一序号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制定时间在后的文件为适用依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的“词语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遵守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所需的资料、设施和条件，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和其他应付款项。

十、合同订立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拾份、受托人执壹拾份。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5

(此页无正文，为坪山区聚青路（临惠路-深惠边界）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签署页1)

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蔡明政
或委托代理人：王乐东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王乐东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二：深圳市建筑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31789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石龙仔路18号沐兰工业园2栋9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振周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马佳
电话：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账号：44250100017700001919

受托人一：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2238929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东门1006号公路大厦
邮政编码：518001
法定代表人：彭新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孟光玲
电话：0755-2519342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分行水贝支行
账号：758857936213

受托人三：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430166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邮政编码：518064
法定代表人：陈俊江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陈俊江
电话：0755-264220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
账号：44250100001500002324

6

(此页无正文，为坪山区聚青路（临惠路-深惠边界）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签署页2)

受托人四：深圳市东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2238929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4060号香年广场B栋1204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贺鹏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孔维玮
电话：0755-26901160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深圳嘉年支行
账号：4000032409200058420

签订日期：2022年12月14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7